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7日(星期二)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而作出。

本公告概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游說要約購買發售股份，而在任何作出有關要約、游說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管轄區內，概不得出售任何發售股份。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或派發，而本公告亦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或游說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任何相關州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或代表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的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依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發售股份將會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概不會向香港境外任何人士及／或非香港居民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將不會委任穩定價格操作人，亦預期不會就全球發售進行穩定價格行動。



**Marketingforce Management Ltd**  
**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 : 5,949,700 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95,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5,354,7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45.00 港元, 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  
交易徵費、0.00565% 聯交所交易  
費及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多繳  
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0000005 美元  
股份代號 : 2556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序)



## 致投資者的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的重要通知

### 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本公司已就香港公開發售採取全電子化申請程序。

招股章程已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披露易 > 新上市 > 新上市資料」及我們的網站 [www.marketingforce.com](http://www.marketingforce.com) 刊發。

我們不會提供任何實體渠道以接收公眾人士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認購申請。招股章程電子版本內容與按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招股章程印刷本內容相同。

閣下可通過以下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 在網上通過白表eIPO服務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申請；或
- (2) 通過香港結算EIPO渠道以電子化方式申請並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 閣下指示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 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倘 閣下為中介、經紀或代理，務請 閣下提示顧客、客戶或主事人（如適用）注意，招股章程於上述網站可供網上閱覽。

關於 閣下可以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香港結算EIPO渠道須申請最少100股香港發售股份，並按下表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申請。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申請認購的 香港發售 股份數目	申請時 應繳款項 <sup>(2)</sup> 港元
100	4,545.38	1,600	72,726.12	14,000	636,353.56	120,000	5,454,459.00
200	9,090.76	1,800	81,816.89	16,000	727,261.20	140,000	6,363,535.50
300	13,636.14	2,000	90,907.66	18,000	818,168.86	160,000	7,272,612.00
400	18,181.54	3,000	136,361.48	20,000	909,076.50	180,000	8,181,688.50
500	22,726.91	4,000	181,815.30	30,000	1,363,614.76	200,000	9,090,765.00
600	27,272.30	5,000	227,269.13	40,000	1,818,153.00	220,000	9,999,841.50
700	31,817.68	6,000	272,722.96	50,000	2,272,691.26	240,000	10,908,918.00
800	36,363.05	7,000	318,176.78	60,000	2,727,229.50	260,000	11,817,994.50
900	40,908.44	8,000	363,630.60	70,000	3,181,767.76	297,500 <sup>(1)</sup>	13,522,512.93
1,000	45,453.83	9,000	409,084.43	80,000	3,636,306.00		
1,200	54,544.59	10,000	454,538.26	90,000	4,090,844.26		
1,400	63,635.35	12,000	545,445.90	100,000	4,545,382.50		

附註：

- (1) 閣下可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上限。
- (2) 應付金額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若閣下的申請成功，經紀佣金將支付予交易所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及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均支付予聯交所（證監會交易徵費由聯交所代證監會收取；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則由聯交所代會財局收取）。

申請認購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且有關申請將不獲受理。

## 上市申請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包括將由優先股轉換的普通股）及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

## 全球發售的架構

全球發售包括：

-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於香港提呈發售595,0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0%）；及
- 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5,354,700股發售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約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0%）。

根據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予重新分配。

根據聯交所刊發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4章，倘(i)國際發售未獲悉數認購且香港公開發售獲得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不論多少倍)；或(ii)國際發售獲得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且香港公開發售獲得悉數認購或超額認購，而香港公開發售中有效申請的發售股份數目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的15倍以下，則整體協調人有權按其認為適當的數目將原屬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香港公開發售，惟作出該重新分配後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不應超過1,189,9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總數的20%(向下湊整至最接近完整買賣單位)，且最終發售價應定於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42.00港元)。

## 定價

如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詳述，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45.00港元且預期每股發售股份不低於42.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45.00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5.00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 預期時間表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 2024年5月7日(星期二)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eIPO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

截止時間 ..... 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 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 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如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代表閣下根據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提交EIPO申請以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應聯絡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出有關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其可能因經紀或託管商而有所不同)。

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 ..... 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 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

(1) 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  
本公司網站 [www.marketingforce.com](http://www.marketingforce.com) 刊登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下香港發售股份  
的分配基準的公告 ..... 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  
或之前

(2) 通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包括獲接納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包括：

- 分別於我們的網站 [www.marketingforce.com](http://www.marketingforce.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發佈公告 ..... 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 ..... 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  
午夜十二時正
-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撥打分配  
結果查詢電話+852 2862 8555 ..... 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至  
2024年5月21日(星期二)  
(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  
股票或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 . . . . 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  
或之前

就香港公開發售下(i)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應付的價格)  
(如適用)及(ii)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  
寄發／領取白表電子退款指示／  
退款支票 . . . . . 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  
或之前

預期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 . . . . 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附註：

(1)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當地時間及日期。

## 交收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以及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由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可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結算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一般規則》及《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 電子申請渠道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2024年5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至**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結束**。

閣下可使用以下其中一種申請渠道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白表eIPO服務	<a href="http://www.eipo.com.hk">www.eipo.com.hk</a>	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閣下本身名義配發及發行。	2024年5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及就該等申請悉數支付申請款項的最後期限為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渠道	平台	投資者對象	申請時間
香港結算EIPO 渠道	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將按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的FINI系統代為提交EIPO申請。	不擬收取實體股票的申請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配發及發行,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記存於閣下所指定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有關可作出指示的最早及截止時間,經紀和託管商的安排或各有不同,請向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作實。

白表eIPO服務及香港結算EIPO渠道均存在能力上的限制及服務中斷的可能,閣下宜避免待到最後申請日子方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及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將於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marketingforce.com](http://www.marketingforce.com)公佈發售股份的定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可於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B.公佈結果」一節指定的時間及日期按其指定方式通過多種渠道查詢。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倘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不包括有關應付的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倘「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的條件未獲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會財局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息退回。

本公司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於申請時所支付的款項不會獲發收據。僅在全球發售於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任何包銷協議於上述時間或之前並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該時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明。投資者如按照公開可得的分配詳情或在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生效前買賣股份，則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在聯交所開始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股股份為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556。

承董事會命  
邁富時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趙緒龍先生

香港，2024年5月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緒龍先生及許健康先生、非執行董事趙芳琪女士及黃少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濤先生、秦慈先生及陳晨先生。